

北京万泰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全体董事均按时出席本次董事会，无缺席董事。
- 本次董事会全部议案均获全体有表决权董事全票通过，无反对票和弃权票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北京万泰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的通知和材料于2021年1月25日以邮件、微信等方式发出，会议于2021年1月29日下午以现场和通讯结合方式召开，应参会董事6人，实际参会董事6人，会议由董事长邱子欣先生主持。公司监事、高管列席了本次会议。会议出席人数、召开和表决方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及《北京万泰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合法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董事审议，以记名投票方式一致通过了如下决议：

议案一：审议通过《关于调整董事会专业委员会人员构成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6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同意公司董事会对各专业委员会人员构成进行如下调整：

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人员组成为：邱子欣、李益民、王贵强，其中邱子欣担任

战略委员会召集人。

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人员组成为：邢会强、邱子欣、王贵强，其中邢会强先生担任提名委员会召集人。

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人员组成为：王贵强、邱子欣、龙成凤，其中王贵强先生担任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集人。

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人员组成为：龙成凤、邱子欣、邢会强，其中龙成凤女士担任审计委员会召集人。

议案二：审议通过《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委托理财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6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同意公司在保证公司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，对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50,000.00 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，择机购买期限一年以内低风险、流动性好、收益较高的银行理财产品或券商理财产品。

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：在保证公司日常经营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，公司利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，有助于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，增加公司和股东的投资收益，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。公司相关内控制度健全，投资风险可以得到有效控制。我们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 5 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。

议案三：审议通过《关于拟签署〈肺炎 20 价候选疫苗许可使用协议〉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6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同意公司与江苏坤力签署《肺炎 20 价候选疫苗许可使用协议》，该协议项下的许可产品“肺炎溶血素载体的 20 价肺炎多糖蛋白结合疫苗”属于创新型重磅疫苗产品，符合公司专注疫苗主业的战略定位。该许可产品的引进，将进一步丰富公司疫苗产品的研发管线。本次交易采取许可授权费+里程碑款项+许可费的支付方式，对公司当期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构成重大影响。

同意董事会授权董事长或董事长指定人员签署《肺炎 20 价候选疫苗许可使

用协议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万泰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年1月29日